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	
基金主代码	121001	
交易代码	121001（前端）	128001（后端）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 年 4 月 1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054,557.74 份	
投资目标	“追求低风险的稳定收益”，即以债券投资为主，稳健收益型股票投资为辅，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投资收益长期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类型选择上，除保留适当的现金准备以应对基金持有人日常赎回外，投资对象以债券（国债、金融债和包括可转债在内的 AAA 级企业债）为主，以稳健收益型股票为辅。债券投资不少	

	<p>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40%，持仓比例相机变动范围是 40—95%，股票投资的最大比例不超过 40%，持仓比例相机变动范围是 0—40%，除了预期有利的趋势市场外，原则上股票投资比例控制在 20% 以内。本基金具体投资策略包括以下三个方面：</p> <p>1、采取自上而下的投资分析方法，给资产配置决策提供指导。作为债券型基金，本基金重点关注利率趋势研判，根据未来利率变化趋势和证券市场环境变化趋势，主动调整债券资产配置及其投资比例。</p> <p>2、根据收益率、流动性与风险匹配原则以及证券的低估值原则建构投资组合，合理配置不同市场和不同投资工具的投资比例，并根据投资环境的变化相机调整。</p> <p>3、择机适当利用债券逆回购工具、无风险套利和参与一级市场承销或申购等手段，规避利率风险，增加盈利机会。</p> <p>4、权证投资策略： 估计权证合理价值。根据权证合理价值与其市场价格间的差幅即“估值差价（Value Price）”以及权证合理价值对定价参数的敏感性，结合标的股票合理价值考量，决策买入、持有或沽出权证。</p> <p>5、在将来衍生工具市场得到发展的情况下，本基金将使用衍生产品市场，控制风险，并把握获利机会。</p>
<p>业绩比较基准</p>	<p>$80\% \times \text{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 20\% \times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p>
<p>风险收益特征</p>	<p>本基金属于预期风险相对可控、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低风险基金品种，具有风险低、收益稳的特征，</p>

	预期长期风险回报高于单纯的债券基金品种，低于以股票为主要投资对象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70,531.96
2.本期利润	2,576,973.4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1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9,492,360.2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74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7%	0.32%	1.17%	0.17%	1.00%	0.15%
过去六个月	1.64%	0.42%	1.12%	0.21%	0.52%	0.21%
过去一年	0.93%	0.40%	-0.01%	0.22%	0.94%	0.18%
过去三年	6.37%	0.38%	3.59%	0.24%	2.78%	0.14%
过去五年	-5.50%	0.42%	8.93%	0.25%	-14.43%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09.70%	0.70%	105.57%	0.33%	304.13%	0.37%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80\% \times \text{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 20\% \times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3 年 4 月 16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枫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1-08-21	-	10	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3 年 7 月至 2021 年 5 月期间历任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私募权益投资部投资支持经理、投资主办人、公募指数与多策略部投资经理。2021 年 6 月加入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现任国投瑞银顺成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国投瑞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股市整体上涨、板块分化：1 月外资持续流入叠加经济复苏预期较高，北向重仓品种涨幅较好；2-3 月复苏预期出现分歧，但在流动性充裕的环境下，市场出现两大投资主题：一是以国央企为代表的“中特估”行情，二是以 TMT 为代表的“数字经济、人工智能”行情，而过去 3 年受市场追捧的新能源板块出现了明显人气退坡。本基金早在去年已增加了优质央企龙头的配置。考虑到短期涨幅较大、估值修复到位、后续赔率有限，本基金一季度对电信运营商个股进行了获利了结。

从深层次角度看，低估值、高股息的央国企近期受到追捧，其本质是私人部门加杠杆意愿弱、居民理财无风险利率中枢下移的映射，具有一定的宏观背景。本基金在该方向的择股会综合考虑上市公司的垄断性和稳定性，优选电力、电信、能源、基建等国家关键领域的优质央企。而在消费、制造业等市场化竞争的领域，我们依然挑选效率较高的企业持有。短期看，如果经济预期上修，那么消费、制造等市场化、顺周期板块将表现更佳；如果经济预期走平甚至下修，那么高股息的垄断央企表现更佳。本基金在这两类资产都做了重点配置，兼顾风格对冲。

一季度资金面和配置需求的变化主导了债市行情。开年后信贷投放量大，超储消耗加快，资金价格抬升带动短端利率持续上行。进入 3 月资金价格开始回落，央行降准进一步改善了市场对资金面的谨慎预期。与此同时，一季度银行和非银等配置机构加大购券力度，信用债买盘需求较去年四季度显著恢复。一季度债市各品种涨跌不一，信用利差和期限利差收窄，10 年期国债窄幅震荡，而 1 年期存单上行 18bp。报告期内本基金提高了信用债的配置力度，优化了持仓结构。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4742 元，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1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7%。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8,058,415.61	26.06
	其中：股票	38,058,415.61	26.06
2	固定收益投资	104,464,356.73	71.52
	其中：债券	104,464,356.73	71.5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1.3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65,177.26	0.93

7	其他各项资产	166,922.28	0.11
8	合计	146,054,871.88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495,932.00	1.25
C	制造业	16,896,060.95	14.1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995,635.66	6.69
E	建筑业	3,493,572.00	2.92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3,672.00	0.2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6,670,375.00	5.58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63,168.00	1.0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8,058,415.61	31.8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00	长江电力	248,700.00	5,284,875.00	4.42
2	600036	招商银行	94,700.00	3,245,369.00	2.72
3	600519	贵州茅台	1,700.00	3,094,000.00	2.59
4	601668	中国建筑	475,300.00	2,756,740.00	2.31
5	601985	中国核电	389,594.00	2,489,505.66	2.08
6	600887	伊利股份	75,741.00	2,205,577.92	1.85
7	601601	中国太保	73,400.00	1,902,528.00	1.59
8	600309	万华化学	17,900.00	1,716,252.00	1.44
9	600938	中国海油	81,800.00	1,393,872.00	1.17
10	000333	美的集团	25,003.00	1,345,411.43	1.1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6,596,986.85	22.2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5,101,594.74	4.2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2,218,663.01	10.23
6	中期票据	17,246,232.60	14.4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9,789,258.98	24.93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13,511,620.55	11.31
10	合计	104,464,356.73	87.4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34	20 国债 08	100,000	10,312,027.40	8.63
2	220011	22 付息国债 11	100,000	10,147,860.27	8.49
3	2028013	20 农业银行二级 01	80,000	8,228,175.34	6.89
4	113042	上银转债	73,000	7,731,940.00	6.47
5	110059	浦发转债	70,000	7,432,139.73	6.2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前一年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基金管理人

认为，上述事件有利于上述公司加强内部管理，上述公司当前总体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保持稳定，事件对上述公司经营活动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不改变上述公司基本面。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存在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894.3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53,301.2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923.63
6	其他应收款	803.09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66,922.2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42	上银转债	7,731,940.00	6.47
2	110059	浦发转债	7,432,139.73	6.22
3	113021	中信转债	3,760,277.04	3.15
4	110053	苏银转债	3,514,411.32	2.94
5	113044	大秦转债	2,831,951.15	2.37
6	113057	中银转债	1,175,313.37	0.98
7	123107	温氏转债	853,504.73	0.71
8	132022	20 广版 EB	562,455.31	0.47
9	127032	苏行转债	528,257.91	0.44
10	110057	现代转债	516,271.60	0.43
11	113050	南银转债	409,454.75	0.34

12	127012	招路转债	237,748.58	0.20
13	113056	重银转债	235,533.49	0.20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2,241,181.7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00,949.3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87,573.3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054,557.7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者应关注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过高时，可能出现以下风险： 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的条件，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

也需要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

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相应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以及赎回时的份额净值的精度问题均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拟参与银行间市场交易等投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

4、基金财产清算（或转型）的风险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有效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连续 60 个工作日达不到 100 人，或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基金管理人有权宣布基金终止，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造成基金资产净值大幅缩减而导致本基金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基金合同终止等情形。

5、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表决时可能存在的风险

由于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单一机构投资者将拥有高的投票权重。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管理人发布了关于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及深圳分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规定媒介公告时间为 2023 年 03 月 20 日。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同意中融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证监基金字 [2003]18 号）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
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18 楼

存放网址：<http://www.ubssdic.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

咨询电话：400-880-6868、0755-83160000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